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陳佩芬

電話：27208889#7077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caffeine8@health.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6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0552645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正長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咳舒佳液（衛署藥製字第034044號），批號311302」藥品回收一案，惠請協助配合各項回收作業，詳如說明段，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5月3日FDA部授食字第1051102509號函辦理。
- 二、案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4年11月12~13日派員至正長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執行104年度「國內藥廠主題式專案查核」，現場抽樣旨揭產品之檢體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單位進行含量測量，其結果未能符合規格，後經彰化縣衛生局協助檢送該檢體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複檢，發現含量測定結果仍與規格不符，故衛生福利部函請該公司於2個月內完成回收。
- 三、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危害，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及權益，惠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

正本：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藥師公會、台北市藥劑生公會、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醫師公會



副本： 2016-05-06
11:59:10 文章



裝

訂

線

